

证券代码：300613

证券简称：富瀚微

公告编号：2024-034

债券代码：123122

债券简称：富瀚转债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3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7号2号楼6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表1）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议案中其中第7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6项议案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审议的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7号2号楼6楼，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填写附件的《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传真或信函于2024年5月14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4、其它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1-64066785

传真：021-64066786

邮箱：stock@fullhan.com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7号2号楼6楼

(2)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613。
- 2、投票简称：富瀚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以下指示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的按废票处理；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3、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4、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公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